

GB

中国  
国家  
标准  
汇编

569

GB 29370~29398  
(2012年制定)

T-652.1  
1015-(569)

T-652.1  
1015-(569)



NUAA2013076488

#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

569

GB 29370~29398  
(2012年制定)

中国标准出版社 编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

201307648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2012年制定,569:  
GB 29370~29398/中国标准出版社编.一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2013.9  
ISBN 978-7-5066-7299-3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国家标准-  
汇编-中国-2012 IV. ①T-65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83703 号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26.75 字数 800 千字  
2013 年 9 月第一版 2013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22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2013030648

## 出 版 说 明

1.《中国国家标准汇编》是一部大型综合性国家标准全集。自1983年起,按国家标准顺序号以精装本、平装本两种装帧形式陆续分册汇编出版。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建国以来标准化事业发展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成就,是各级标准化管理机构,工矿企事业单位,农林牧副渔系统,科研、设计、教学等部门必不可少的工具书。

2.《中国国家标准汇编》收入我国每年正式发布的全部国家标准,分为“制定”卷和“修订”卷两种编辑版本。

“制定”卷收入上一年度我国发布的、新制定的国家标准,顺延前年度标准编号分成若干分册,封面和书脊上注明“20××年制定”字样及分册号,分册号一直连续。各分册中的标准是按照标准编号顺序连续排列的,如有标准顺序号缺号的,除特殊情况注明外,暂为空号。

“修订”卷收入上一年度我国发布的、被修订的国家标准,视篇幅分设若干分册,但与“制定”卷分册号无关联,仅在封面和书脊上注明“20××年修订-1,-2,-3,……”字样。“修订”卷各分册中的标准,仍按标准编号顺序排列(但不连续);如有遗漏的,均在当年最后一分册中补齐。需提请读者注意的是,个别非顺延前年度标准编号的新制定的国家标准没有收入在“制定”卷中,而是收入在“修订”卷中。

读者配套购买《中国国家标准汇编》“制定”卷和“修订”卷则可收齐由我社出版的上一年度我国制定和修订的全部国家标准。

3.由于读者需求的变化,自1996年起,《中国国家标准汇编》仅出版精装本。

4.2012年我国制修订国家标准共2101项。本分册为“2012年制定”卷第569分册,收入国家标准GB 29370~29398的最新版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3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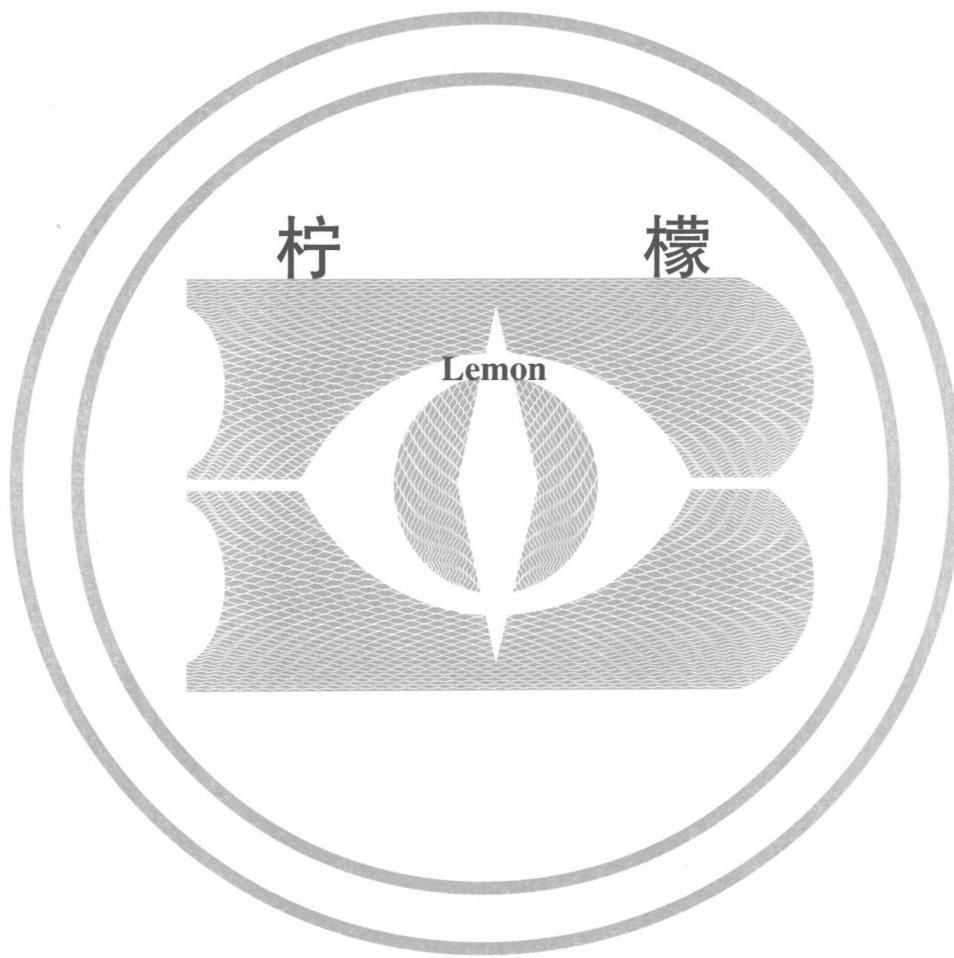
## 目 录

GB/T 29370—2012 柑橘	1
GB/T 29371.1—2012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第1部分:术语	9
GB/T 29371.2—2012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第2部分:不育系原种生产技术规范	21
GB/T 29371.3—2012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第3部分:不育系大田用种繁殖技术规范	31
GB/T 29371.4—2012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第4部分:杂交制种技术规范	39
GB/T 29371.5—2012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第5部分:种子纯度鉴定和不育系育性监测技术规范	61
GB/T 29372—2012 食用农产品保鲜贮藏管理规范	69
GB/T 29373—2012 农产品追溯要求 果蔬	75
GB/T 29374—2012 粮油储藏 谷物冷却机应用技术规程	83
GB/T 29375—2012 马铃薯脱毒试管苗繁育技术规程	99
GB/T 29376—2012 马铃薯脱毒原原种繁育技术规程	113
GB/T 29377—2012 马铃薯脱毒种薯级别与检验规程	123
GB/T 29378—2012 马铃薯脱毒种薯生产技术规程	153
GB/T 29379—2012 马铃薯脱毒种薯贮藏、运输技术规程	175
GB 29380—2012 茵菊酯原药	183
GB 29381—2012 戊唑醇悬浮剂	193
GB 29382—2012 硝磺草酮原药	205
GB 29383—2012 烟嘧磺隆原药	215
GB 29384—2012 乙酰甲胺磷原药	223
GB 29385—2012 噻霉胺原药	235
GB 29386—2012 溴氰菊酯乳油	247
GB/T 29387—2012 蛋鸭生产性能测定技术规范	255
GB/T 29388—2012 肉鹅生产性能测定技术规范	273
GB/T 29389—2012 肉鸭生产性能测定技术规范	289
GB/T 29390—2012 夏南牛	307
GB/T 29391—2012 岩溶地区草地石漠化遥感监测技术规程	319
GB/T 29392—2012 普通肉牛上脑、眼肉、外脊、里脊等级划分	327
GB/T 29393—2012 柑桔黄龙病菌的检疫检测与鉴定	347
GB/T 29394—2012 柑桔溃疡病菌的检疫检测与鉴定	355
GB/T 29395—2012 鳄梨象检疫鉴定方法	371
GB/T 29396—2012 水稻细菌性谷枯病菌检疫鉴定方法	381
GB/T 29397—2012 香蕉枯萎病菌4号小种检疫检测与鉴定	399
GB/T 29398—2012 紫茎泽兰检疫鉴定方法	409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9370—2012



2012-12-31 发布

2013-07-13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果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50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四川省标准化研究院、安岳县柠檬科学技术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柑桔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何绍国、焦必宁、杨路、田景华、熊兰、王成秋、杨玲、杨冲、朱利民、岳立。

# 柠 檬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柠檬鲜果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与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柠檬鲜果。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62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T 8210 柑桔鲜果检验方法

GB/T 8855 新鲜水果和蔬菜 取样方法

GB/T 12947 鲜柑橘

GB/T 13607 苹果、柑桔包装

NY/ T 1189 柑橘贮藏

## 3 术语和定义

GB/T 12947 和 GB/T 8210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4 要求

### 4.1 基本要求

应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 果实具有适于市场或贮运要求的成熟度；
- 果实完好、果面洁净，无异味；
- 无严重的机械损伤或过大的愈合口；
- 无腐烂、变质果，无裂果、冻伤果；
- 果面干燥，但冷藏取出后的表面结冰和冷凝现象除外。

### 4.2 等级

#### 4.2.1 等级划分

在符合基本要求的前提下，按感官指标和理化指标要求柠檬果实分为优等果、一等果和二等果。

#### 4.2.2 感官指标

感官指标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指标

项目	等 级		
	优等果	一等果	二等果
果形	具有该品种典型特征,果形端正、整齐	具有该品种典型特征,果形较端正,较一致	具有该品种典型特征,果形较端正、无明显畸形果
果面	果面光滑。无日灼、干疤、病虫斑等缺陷;无萎蔫;单果斑点直径≤1.0 mm,斑点不超过2个	果面较光滑。允许有轻微的日灼、干疤、病虫斑、机械伤等缺陷;基本无萎蔫;单果斑点直径≤1.5 mm,斑点不超过4个	果面较光滑。允许有轻微的日灼、干疤、病虫斑、机械伤等缺陷;基本无萎蔫;单果斑点直径≤2.0 mm,斑点不超过6个
色泽	该品种成熟期固有色泽,均匀一致		

#### 4.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等 级		
	优等果	一等果	二等果
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	7.0	6.0	6.0
总酸含量/(g/100 mL) ≥	4.5	4.0	4.0
果汁率/% ≥	30	25	25

#### 4.3 规格

同等级果依据果实横径分为六个组别,分别为3L、2L、L、M、S、2S,大于3L或小于2S均视为规格外果品,见表3。

表 3 规格组别

组别	3L	2L	L	M	S	2S
果实横径( $\phi$ )/mm	75≤ $\phi$ <80	70≤ $\phi$ <75	65≤ $\phi$ <70	55≤ $\phi$ <65	50≤ $\phi$ <55	45≤ $\phi$ <50

#### 4.4 卫生指标

应符合GB 2762、GB 2763有关规定。

#### 4.5 容许度

##### 4.5.1 等级差异

优等果中不得有其他等级果,一等果中二等果以数量计不超过5%,且不允许有等外果,二等果中不允许有等外果。

#### 4.5.2 规格差异

不允许隔组果,各规格邻组果不超过5%。同一包装内果实横径差异不超过7 mm。

#### 4.5.3 腐烂果

起运点不应有腐烂果,到达目的地腐烂果不应超过3%。

### 5 检验方法

#### 5.1 取样方法

按 GB/T 8855 规定执行。

#### 5.2 感官检验

按 GB/T 8210 规定执行。

#### 5.3 理化检验

##### 5.3.1 可溶性固形物

按 GB/T 8210 规定执行。

##### 5.3.2 总酸

按 GB/T 8210 规定执行。

##### 5.3.3 果汁率

按 GB/T 8210 规定执行。

#### 5.4 卫生指标

按 GB 2762、GB 2763 规定执行。

### 6 检验规则

#### 6.1 组批规则

同一生产单位、同品种、同等级、同一贮运条件、同一包装日期的柠檬果实作为一个检验批次。

#### 6.2 抽样方法

按 GB/T 8855 规定执行。

#### 6.3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是对产品进行全面考核,即对本标准规定的全部要求进行检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进行型式检验:

- 前后两次检验,结果差异较大时;
- 因人为或自然因素使生产或贮藏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
- 交易双方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或主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 6.4 交收检验

每批产品交收前,生产单位都应进行交收检验,其内容包括包装、标志、标签、缺陷果率、感官及果实横径的检验。检验的期限为货到产地站台 24 h 内检验,货到目的地 48 h 内检验,检验合格并附合格证的产品方可交收。

## 6.5 判定规则

6.5.1 感官要求的总不合格品不超过 7%，理化指标和卫生指标均为合格，则该批产品判为合格。

6.5.2 当一个果实的感官要求有多项不合格时,只记录其中最主要的一项,单项不合格果的百分率按式(1)计算,结果保留一位小数。

$$\text{单项不合格果的百分率} = \frac{\text{单项不合格果的个数}}{\text{检验样本果的总个数}} \times 100\%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1)$$

单项不合格果的百分率之和为总不合格果百分率。

6.5.3 感官要求的总不合格品超过 7%，或理化指标不合格项超过两项，或卫生指标有一项不合格，或标志不合格品，则该批产品判为不合格。

6.5.4 卫生指标出现不合格时,允许另取一份样品复检,若仍不合格,则判该项指标不合格,若复检合格,则需再取一份样品作第二次复检,以第二次复检结果作判定依据。

6.5.5 对包装、标志、缺陷果不合格的产品，允许生产单位进行整改后申请复检。

## 7 标志、标签和包装

## 7.1 标志和标签

包装箱上应标明品名、品种、产地、执行标准编号、果品质量等级、规格、毛重(kg)、个数或净含量(kg)、装箱日期。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 7.2 包装

### 7.2.1 包装箱

果箱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毒、无害。其他应符合 GB/T 13607 的规定。

### 7.2.2 捆扎材料

选用宽度 $\geq 60$  mm 的无水胶带。

### 7.2.3 包装物要求

7.2.3.1 装箱果品应排列整齐。衬垫材料应柔软、干净、无污染，轻便，有一定缓冲性。

7.2.3.2 纸箱应留有若干个  $\phi \geq 2$  cm 小通风孔, 通风孔的总面积不大于纸箱侧面的 10%。

8 运输和贮存

8.1 运输

8.1.1 不同型号包装箱应分开放运。运输工具应清洁、干燥。

8.1.2 装卸、搬运时应轻拿轻放,严禁乱丢乱掷。堆码高度应控制在6层以内。

8.1.3 交运手续力求简便、迅速,运输时严禁日晒、雨淋,注意防冻。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运。

## 8.2 贮存

8.2.1 常温贮存按 NY/T 1189 规定执行。

8.2.2 冷库贮存时应经 2 d~3 d 预冷后达到最终冷藏温度方可入库冷藏,冷藏库内保持温度为 10 ℃~15 ℃,相对湿度为 80%~90%。

8.2.3 应分等级、包装规格堆放,批次应分明,堆码整齐,堆放和装卸时应轻搬轻放。

8.2.4 贮存场地应干净、卫生。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物品混放。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9371.1—2012

##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第1部分：术语

Technical rules for seed producing system of two-line hybrid rice—  
Part 1: Terminology

2012-12-31 发布

2013-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GB/T 29371《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分为五个部分：

- 第1部分：术语；
- 第2部分：不育系原种生产技术规范；
- 第3部分：不育系大田用种繁殖技术规范；
- 第4部分：杂交制种技术规范；
- 第5部分：种子纯度鉴定和不育系育性监测技术规范。

本部分为GB/T 29371的第1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农作物种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7)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湖南隆平种业有限公司、湖南农业大学、湖南省种子管理局、安徽省农业科学院、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周承恕、刘爱民、肖层林、王守海、吕川根、王丰、李稳香、刘建兵、廖翠猛、欧阳爱辉。

# 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体系技术规范

## 第1部分：术语

### 1 范围

GB/T 29371 的本部分规定了水稻光温敏不育系原种生产、不育系大田用种繁殖、两系杂交制种、种子纯度鉴定和不育系育性监测的术语。

本部分适用于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

###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2.1

##### **光温敏不育系 photo/thermo-sensitive genic male sterile line**

具有对环境光温条件敏感的隐性雄性核不育基因,光温条件变化可诱导育性转换的水稻,用大写“S”表示。根据育性转换对光温反应的不同,光温敏不育系分为光敏型、温敏型和光温互作型不育系三大类。

#### 2.1.1

##### **光敏型不育系 photoperiod-sensitive genic male sterile line**

在光敏温度范围内,光照长度是育性转换决定因素的不育系,包括长光不育型不育系和短光不育型不育系两类。

#### 2.1.1.1

##### **长光不育型不育系 long photo-period inducing male sterile line**

在光敏温度范围内,长光诱导不育、短光诱导可育的不育系。

#### 2.1.1.2

##### **短光不育型不育系 short photo-period inducing male sterile line**

在光敏温度范围内,短光诱导不育、长光诱导可育的不育系。

#### 2.1.2

##### **温敏型不育系 thermo-sensitive genic male sterile line**

在一定温度范围内,育性转换主要受温度控制的不育系,包括高温不育型和低温不育型两类。

#### 2.1.2.1

##### **高温不育型不育系 high temperature inducing male sterile line**

温度高于不育系的不育起点温度时表现不育,低于不育起点温度时表现可育的不育系。

#### 2.1.2.2

##### **低温不育型不育系 low temperature inducing male sterile line**

温度低于不育系的不育起点温度时表现不育,高于不育起点温度时,表现可育的不育系。

#### 2.1.3

##### **光温互作型不育系 thermo-photo co-inducing male sterile line**

育性表达受温光互作效应影响的不育系,其中温度作用大于光长的作用。在不育温度和不育光长下为不育,在可育温度和不育光长下的可育性比可育温度和可育光长下的可育性低,在临界温度左右时,可育的光长可提高可育度,不育的光长可提高不育度。

